

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（证监发行字[2007]500 号）的规定，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0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。

一、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、资金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1641 号）核准，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5,000.00 万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.31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15,500,000.00 元，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7,640,000.00 元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7,860,000.00 元。

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8 日，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验证，并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【2016】48290001 号验资报告。

（二）前次募集资金结存情况

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，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结存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净额	747,860,000.00
加：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	2,630,891.02
减：直接投入募投项目	399,102,071.08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	351,388,819.94

（三）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

根据《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要求，本公司开设了二家银行专项账户，分别是：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行深圳西丽支行”）、中国银行江门高新科技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行江门高新支行”），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，不用作其他用途。截至 2017 年 03 月 31 日止，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51,388,819.94 元，具体存放情况如下（单位人民币元）：

存放银行	银行账户账号	币种	存款方式	余额（元）	备注
中行深圳西丽支行	771868135112	人民币	活期	794,958.56	注 1
中行深圳西丽支行	中国银行-中银 保本理财	人民币	理财产品	310,000,000.00	注 2
中行江门高新支行	726368020263	人民币	活期	39,154,650.10	注 1
中行深圳西丽支行	744567903246	人民币	活期	1,439,211.28	注 1
合计				351,388,819.94	

注 1：系本公司、本公司之子公司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门崇达”）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三方/四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的银行账户。

注 2：系江门崇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购买的“中银保本理财—人民币按期开放”理财产品，将人民币 420,000,000.00 元委托银行通过交易工具实现资产增值，到期日为赎回日，平均收益率为 3.00%，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理财产品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310,000,000.00 元。

二、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说明

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	74,786.00			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		39,910.21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—			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		39,910.21	
						其中：2016 年			32,792.49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—			2017 年 1-3 月			7,117.72	
投资项目			募集资金投资总额			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				项目达到
序号	承诺投资项目	实际投资项目	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	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	实际投资金额	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	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	实际投资金额	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	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（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）
1	小批量 PCB 生产	小批量 PCB 生产	74,786.00	74,786.00	39,910.21	74,786.00	74,786.00	39,910.21	-34,875.79	2018.12.31

	基地（二期）建设项目	基地（二期）建设项目								
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（二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

截至 2017 年 03 月 31 日止，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 277,464,775.37 元，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瑞华核字【2016】48290011 号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》，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。

（三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

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。

（四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

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。

（五）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

2016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决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同意公司（含下属全资子公司）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4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，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和限期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同时，在单笔金额并且总额度不超过上述范围内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姜雪飞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。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，理财产品金额为 31,000 万元。

2017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决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结合公司整体的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，提高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，在不影响江门崇达正常生产经营及项目投资建设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,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，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。

（六）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

截至 2017 年 03 月 31 日止，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 351,388,819.94 元（包

括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310,000,000.00 元), 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重为 46.99%, 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。

三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

(一)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

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,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

金额单位: 人民币万元

实际投资项目		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	承诺效益	最近三年实际效益			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	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
序号	项目名称			2015 年	2016 年	2017 年 1-3 月		
1	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 (二期) 建设项目	不适用	18,200.00	--	--	797.36	797.36	不适用

(二)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

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情况。

四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信息的比较

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信息不存在差异情况。

五、报告的批准报出

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批准报出。

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